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国际”“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北方国际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出具的证监许可[2025]2605 号文同意注册，根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的询价及申购工作，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90,056,285 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90,056,285.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61,442,159.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1,161,442,159.00 元。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59,999,998.10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 2,800,000.00 元（含增值税），实际收到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957,199,998.10 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律师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股票登记费用等发行费用 3,575,524.79 元（不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56,424,473.31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90,056,285.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866,368,188.31 元。

上述资金已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5]第 ZG12996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中信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银行账号：8110701012103236892。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防范资金使用风险，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 2025 年 12 月 4 日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对 202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957,202,656.99 元，其中 957,199,998.10 元为募集资金的余额、2,658.89 元为利息收入。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履行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审议流程。

(四) 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957,202,656.99 元，其中 957,199,998.10 元为募集资金的余额，2,658.89 元为利息收入。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改变。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规的情形。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审核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出具了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 ZG10377 号），并发表鉴证意见：“我们认为，北方国际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深圳证券交

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北方国际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通过资料审阅、沟通访谈、现场核查等多种方式对北方国际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重点核查，根据核查的结果，中信证券认为：

北方国际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或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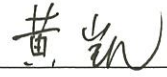
募集资金总额		95,642.4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波黑科曼耶山 125MWp 光伏项目	否	72,435.78	72,435.78	-	-	-	2026 年 5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补充流动资金	否	23,564.22	23,206.67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96,000.00	95,642.45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参见“三、(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赵 凡



黄 凯

